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華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98)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百分比(%)
	二零二一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零年 百萬港元	
收入			
原設備製造業務	1,122.1	1,138.3	(1.4)
時裝零售業務	443.9	382.1	16.2
物業投資業務	43.3	22.0	96.8
	<u>1,609.3</u>	<u>1,542.4</u>	4.3
經營(虧損)/溢利	(312.2)	297.6	不適用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333.3)	146.0	不適用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2,714.0	2,843.3	
每股權益(港元)	1.29	1.35	

華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華鼎」）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入	3	1,609,266	1,542,425
銷售成本		<u>(1,475,386)</u>	<u>(1,318,699)</u>
毛利		133,880	223,726
其他收入淨額	4	18,129	22,610
其他收益淨額	5	25,557	608,271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11	(13,980)	(109,667)
銷售、營銷及分銷成本		(212,003)	(188,174)
行政開支		<u>(267,125)</u>	<u>(259,189)</u>
經營(虧損)/溢利		(315,542)	297,577
融資收入	7	9,973	5,127
融資成本	7	(2,596)	(9,604)
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業績		<u>(4,031)</u>	<u>166</u>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312,196)	293,266
所得稅開支	8	<u>(19,998)</u>	<u>(140,272)</u>
年內(虧損)/溢利		<u>(332,194)</u>	<u>152,994</u>
其他全面收入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貨幣換算差額		79,570	135,947
— 自用物業轉為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扣除稅項		91,067	49,833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 收益/(虧損)		<u>1,000</u>	<u>(1,749)</u>
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u>171,637</u>	<u>184,031</u>
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u>(160,557)</u>	<u>337,025</u>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之(虧損)/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333,295)	146,044
非控制性權益		1,101	6,950
		<u>(332,194)</u>	<u>152,994</u>
以下人士應佔之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62,501)	328,823
非控制性權益		1,944	8,202
		<u>(160,557)</u>	<u>337,025</u>
年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之			
每股(虧損)/盈利(以每股股份港仙呈列)			
— 基本	9	<u>(15.87)</u>	<u>6.96</u>
— 攤薄	9	<u>(15.87)</u>	<u>6.96</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28,561	533,320
使用權資產	10	174,374	176,457
投資物業		863,436	476,556
無形資產		18,175	42,901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12,041	1,544
承兌票據	11	16,117	31,949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5,940	99,809
		<u>1,518,644</u>	<u>1,362,536</u>
流動資產			
存貨		998,371	923,289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678,294	1,080,058
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表中處理之金融資產	12	7,111	6,24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9,752	8,640
承兌票據	11	11,991	9,382
可收回稅項		8,744	6,585
已抵押銀行存款		737	5,193
定期存款		—	26,12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52,195	577,172
		<u>2,467,195</u>	<u>2,642,695</u>
持作出售資產	13	<u>—</u>	<u>8,880</u>
		<u>2,467,195</u>	<u>2,651,575</u>
資產總值		<u>3,985,839</u>	<u>4,014,111</u>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09,982	209,982
儲備		<u>2,470,863</u>	<u>2,633,364</u>
		2,680,845	2,843,346
非控制性權益		<u>33,113</u>	<u>31,169</u>
權益總額		<u>2,713,958</u>	<u>2,874,515</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143,809	114,378
租賃負債	10	<u>15,276</u>	<u>17,026</u>
		<u>159,085</u>	<u>131,404</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664,668	569,777
合約負債	3	54,456	37,794
租賃負債	10	9,898	9,721
銀行借款		250,976	270,129
即期所得稅負債		<u>132,798</u>	<u>120,771</u>
		<u>1,112,796</u>	<u>1,008,192</u>
負債總額		<u>1,271,881</u>	<u>1,139,596</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3,985,839</u>	<u>4,014,111</u>

附註

1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已於所有呈列年度貫徹應用。

1.1 編製基準

本公司已按照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該等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表中處理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全部按公平值列賬）以及持作出售資產（按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列賬）之重估作出修訂。

依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亦需發揮其判斷力。

(a) 本集團採納之現有準則修訂本

以下現有準則之修訂本已由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新冠疫情相關租金優惠

採納該等現有準則修訂本並無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出現任何重大變更。上文所列之現有準則修訂本並無對以往年度確認的金額產生任何重大影響，且預期不會對本年度或未來年度產生重大影響。

(b) 尚未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以及年度改進：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之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的新冠疫情 相關租金優惠	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年度改進項目(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 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小範圍修訂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經修訂會計指引第5號	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處理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	財務報表呈列 — 借款人對含有 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 遞延稅項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 出售或注入資產	待定

上述新訂準則、現有準則的修訂本及年度改進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2 財務風險因素

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有兩類金融資產須受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所規限：

- 應收貿易賬款
-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

儘管現金及銀行結餘亦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但已識別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方法就所有應收貿易賬款使用存續期預期虧損撥備，惟單項金額重大的應收貿易賬款或單獨測試的已違約應收貿易賬款除外。

單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與已知出現財務困難或高度懷疑無法收取應收款項的客戶有關的應收貿易賬款單獨評估計提減值撥備。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單獨評估的應收貿易賬款結餘以及就該等應收款項計提的虧損撥備分別為104,88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68,000,000港元)及72,41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2,907,000港元)。

共同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根據共有的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對應收貿易賬款進行分組。預期虧損率乃基於分別於二零二一年或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前12個月期間的銷售額付款情況以及該期間內發生的相應歷史信貸虧損。歷史虧損率會進一步作出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當前及前瞻性資料。

根據該基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就應收貿易賬款釐定如下虧損撥備：

	30天以內 千港元	31至60天 千港元	61至90天 千港元	91至120天 千港元	120天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虧損率	1.4%	2.4%	3.6%	21.2%	57.7%	
賬面值總額	133,815	61,159	29,621	41,953	51,801	318,349
虧損撥備	<u>1,922</u>	<u>1,480</u>	<u>1,061</u>	<u>8,899</u>	<u>29,907</u>	<u>43,269</u>
	30天以內 千港元	31至60天 千港元	61至90天 千港元	91至120天 千港元	120天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虧損率	2.4%	2.6%	8.4%	24.7%	69.0%	
賬面值總額	167,369	40,278	33,078	48,061	68,386	357,172
虧損撥備	<u>4,063</u>	<u>1,028</u>	<u>2,790</u>	<u>11,864</u>	<u>47,207</u>	<u>66,952</u>

當無合理收回預期時撤銷應收貿易賬款。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虧損於經營溢利內呈列為減值虧損淨額。先前已撤銷之金額其後收回則計入相同條目內。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金額為29,002,000港元的應收貿易賬款已直接撤銷，而先前已計提撥備的應收貿易賬款15,035,000港元亦已撤銷。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包括承兌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除外)。管理層經考慮歷史違約風險及近期內滿足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評估交易對手的信貸質素。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承兌票據發行人訂立債務重組安排，以重新安排該債務人之若干應收貿易賬款及承兌票據的結算(更多詳情見附註11)。已就此債務重組計提減值虧損29,656,000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1,117,000港元已全額減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就經修訂不計息承兌票據計提減值虧損撥回96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減值虧損撥備4,807,000港元）。

此外，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3,26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91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全額減值。

除以上所述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被認為屬低信貸風險，主要是由於過往彼等並無違約記錄且債務人擁有較強的能力滿足其近期內的合約現金流量責任（二零二零年：相同）。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減值虧損被視為微乎其微，故並無就該等金融資產計提減值虧損撥備（二零二零年：相同）。

3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已獲確立為主要營運決策人。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此等報告決定營運分部。

執行董事根據與財務報表相符之除所得稅前溢利評估營運分部之表現。其他資料，如下所述者，亦已提供予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執行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三項可報告之分部：(1)按原設備製造（「原設備製造」）基準製造及銷售成衣；(2)製造及零售品牌時裝（「零售」）；及(3)於中國之物業投資（「物業投資」）。由於本集團不再從事相關物業活動，故於中國之物業開發業務（「物業開發」）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不再為可報告分部之一。

分部資產總額不包括按中心基準管理之若干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企業資產以及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表中處理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上市及非上市股本證券。

營業額指貨品銷售額及租金收入。分部之間之銷售乃基於與提供予第三方的條款相似之協定條款進行。呈報予執行董事之外部方收入之計量方式乃與綜合全面收入表相同。

	原設備製造 千港元	零售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總額	1,132,278	451,740	47,415	1,631,433
分部間收入	<u>(10,212)</u>	<u>(7,836)</u>	<u>(4,119)</u>	<u>(22,167)</u>
收入(來自外部客戶)	<u>1,122,066</u>	<u>443,904</u>	<u>43,296</u>	<u>1,609,266</u>
收入確認的時間				
於一個時點	1,122,066	443,904	—	1,565,970
於一段時間內	<u>—</u>	<u>—</u>	<u>43,296</u>	<u>43,296</u>
	<u>1,122,066</u>	<u>443,904</u>	<u>43,296</u>	<u>1,609,266</u>
除所得稅以及土地及物業徵用收益前分部 (虧損)/溢利	<u>(251,583)</u>	<u>(95,376)</u>	<u>13,403</u>	<u>(333,556)</u>
土地及物業徵用收益	<u>25,553</u>	<u>—</u>	<u>—</u>	<u>25,553</u>
除所得稅前分部(虧損)/溢利	<u>(226,030)</u>	<u>(95,376)</u>	<u>13,403</u>	<u>(308,003)</u>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虧損	—	—	(10,627)	(10,62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6,122)	(25,335)	—	(81,457)
使用權資產折舊	(9,847)	(6,975)	—	(16,822)
無形資產攤銷	(9,979)	(775)	—	(10,754)
融資收入	9,792	181	—	9,973
融資成本	(1,548)	(1,048)	—	(2,596)
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業績	(4,031)	—	—	(4,031)
所得稅開支	<u>(17,901)</u>	<u>1,254</u>	<u>(3,351)</u>	<u>(19,998)</u>

	原設備製造 千港元	零售 千港元	物業開發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總額	1,144,935	382,069	—	25,880	1,552,884
分部間收入	(6,610)	—	—	(3,849)	(10,459)
收入(來自外部客戶)	<u>1,138,325</u>	<u>382,069</u>	<u>—</u>	<u>22,031</u>	<u>1,542,425</u>
收入確認的時間					
於一個時點	1,138,325	382,069	—	—	1,520,394
於一段時間內	—	—	—	22,031	22,031
	<u>1,138,325</u>	<u>382,069</u>	<u>—</u>	<u>22,031</u>	<u>1,542,425</u>
除所得稅以及土地及物業徵用收益前分 部(虧損)/溢利	(301,391)	(24,326)	176,877	14,419	(134,421)
土地及物業徵用收益	<u>366,746</u>	<u>64,792</u>	<u>—</u>	<u>—</u>	<u>431,538</u>
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	<u>65,355</u>	<u>40,466</u>	<u>176,877</u>	<u>14,419</u>	<u>297,117</u>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虧損	—	—	—	(1,013)	(1,013)
出售於浙江浩然的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 表中處理之金融資產的收益	—	—	193,275	—	193,27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5,723)	(19,968)	—	—	(85,69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833)	(8,489)	—	—	(19,322)
無形資產攤銷	(5,734)	(775)	—	—	(6,509)
融資收入	4,951	176	—	—	5,127
融資成本	(6,768)	(2,836)	—	—	(9,604)
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業績	166	—	—	—	166
所得稅開支	<u>(118,827)</u>	<u>(9,918)</u>	<u>(7,922)</u>	<u>(3,605)</u>	<u>(140,272)</u>

	原設備製造 千港元	零售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總額	<u>1,608,252</u>	<u>1,496,048</u>	<u>833,436</u>	<u>3,937,736</u>
分部資產總額包括：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12,041	—	—	12,041
添置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	122,440	25,757	—	148,197
可收回稅項	5,444	3,300	—	8,744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7,998</u>	<u>87,942</u>	<u>—</u>	<u>105,940</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總額	<u>2,159,002</u>	<u>1,362,716</u>	<u>446,556</u>	<u>3,968,274</u>
分部資產總額包括：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1,544	—	—	1,544
添置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	179,167	33,867	—	213,034
可收回稅項	3,816	2,769	—	6,585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8,383</u>	<u>81,426</u>	<u>—</u>	<u>99,809</u>

可報告分部之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與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總額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分部(虧損)/溢利總額	(308,003)	297,117
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表中處理之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淨額	871	1,275
企業經常費用	(5,730)	(6,673)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	—	1,200
租金收入	666	347
	<u>(312,196)</u>	<u>293,266</u>
綜合全面收入表所列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u>(312,196)</u>	<u>293,266</u>

可報告分部之資產與資產總額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分部資產總額	3,937,736	3,968,274
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表中處理之金融資產	7,111	6,24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9,752	8,640
企業資產	1,240	949
投資物業	30,000	30,000
	<u>3,985,839</u>	<u>4,014,111</u>
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資產總額	<u>3,985,839</u>	<u>4,014,111</u>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本集團來自位於以下地區之外部客戶的收入結果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中國	1,102,077	842,020
北美	366,903	494,824
歐盟	105,608	174,879
香港	17,799	26,710
其他國家	16,879	3,992
	<u>1,609,266</u>	<u>1,542,425</u>

位於以下地區之非流動資產總額(不包括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承兌票據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中國	1,176,926	1,005,205
香港	194,594	209,135
北美	13,026	14,894
	<u>1,384,546</u>	<u>1,229,234</u>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單一客戶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以上。

合約負債指就尚未轉讓或提供予交易對方的貨物或服務自交易對方收取的預付款。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確認與客戶合約相關的以下負債：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流動合約負債	<u>54,456</u>	<u>37,794</u>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結轉合約負債而確認的收入金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入	<u>37,794</u>	<u>20,096</u>

本集團預期於客戶合約項下的履約責任將主要於一年期間內完成。

4 其他收入淨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政府補助金	3,348	11,577
租金收入	12,151	7,217
投資收入	1,846	2,223
樓宇管理收入	520	1,150
向一家合營公司銷售設備的收益	184	—
其他	80	443
	<u>18,129</u>	<u>22,610</u>

5 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土地及物業徵用收益(附註)	25,553	431,538
出售於浙江浩然的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表中處理之 金融資產的收益(附註12)	—	193,275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的收益	8,425	—
匯兌虧損淨額	1,301	(16,426)
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表中處理之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收益淨額 — 已變現	48	675
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表中處理之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收益淨額 — 未變現(附註12)	823	600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虧損)/收益	(10,627)	18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34	(2,017)
客戶索賠撥備轉回	—	439
	<u>25,557</u>	<u>608,271</u>

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位於杭州的賬面淨值為1,48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41,466,000港元)的土地及物業(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1,37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6,494,000港元)及使用權資產10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4,972,000港元))被當地政府徵用。當地政府就此授予相關補償金27,03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473,004,000港元)，因而產生淨收益25,55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431,538,000港元)。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已收到補償金款項21,63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89,202,000港元)，而餘額5,40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83,802,000港元)入賬計入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隨後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收到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款項283,802,000港元。

6 經營溢利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無形資產攤銷	10,754	6,50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1,457	85,69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822	19,322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363,986	343,934
存貨減值撥備	193,748	105,704
	<u>193,748</u>	<u>105,704</u>

7 融資收入／(成本)淨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融資收入 — 利息收入來自		
— 銀行存款	5,599	3,334
— 承兌票據	4,374	1,793
	<u>9,973</u>	<u>5,127</u>
融資成本		
—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3,060)	(11,457)
—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801)	(895)
	<u>(3,861)</u>	<u>(12,352)</u>
— 資本化金額(附註)	1,265	2,748
	<u>(2,596)</u>	<u>(9,604)</u>
融資收入／(成本)淨額	<u>7,377</u>	<u>(4,477)</u>

附註：於釐定將予以資本化的借款成本金額時使用的資本化率為年內本集團的一般性借款所適用的加權平均利率1.16%(二零二零年：3.05%)。

8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附註(a))	188	3,357
— 中國企業所得稅 (附註(b))	11,971	113,693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59)
預扣稅	15,107	25,028
遞延所得稅	(7,268)	(1,747)
	<u>19,998</u>	<u>140,272</u>

附註：

- (a)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估計應課稅溢利不超過2,000,000港元而言，香港利得稅以稅率8.25%作出撥備，而就估計應課稅溢利超過2,000,000港元以上的任何部分而言，以稅率16.5%作出撥備(二零二零年：相同)。
- (b)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基於在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按中國稅法及法規計算的法定利潤而計算。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標準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杭州富茜時裝有限公司根據小微企業的減稅優惠而合資格享有20%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本集團的餘下中國附屬公司均以25%的標準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稅。

9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約333,29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溢利146,044,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099,818,000股(二零二零年：2,099,818,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乃假設所有潛在攤薄股份兌換後，根據發行在外的股份之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計算。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視作將予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原因是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10 租賃

(i)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金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51,046	151,325
物業	23,236	24,967
辦公設備	92	165
	<u>174,374</u>	<u>176,457</u>
租賃負債		
— 即期部分	9,898	9,721
— 非即期部分	15,276	17,026
	<u>25,174</u>	<u>26,747</u>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添置的使用權資產約為9,70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9,844,000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約82,47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04,597,000港元)之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獲抵押作為本集團多項銀行借款之擔保。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將位於杭州的自用土地使用權的若干部分轉為投資物業並出租：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轉撥日期		
— 所轉撥土地使用權的公平值	1,390	19,566
— 所轉撥土地使用權的賬面值	<u>(940)</u>	<u>(3,040)</u>
公平值超過賬面值的金額	450	16,526
減：遞延稅項	<u>(113)</u>	<u>(4,132)</u>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重估盈餘	<u>337</u>	<u>12,394</u>

(ii) 於綜合全面收入表確認的金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物業	11,788	13,578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4,961	5,671
辦公設備	73	73
	<u>16,822</u>	<u>19,322</u>
租賃負債利息	801	895
短期租賃開支	<u>10,101</u>	<u>6,322</u>

折舊開支約2,55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707,000港元)、6,46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7,986,000港元)及7,80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8,629,000港元)已分別自銷售成本、銷售、營銷及分銷成本以及行政開支扣除。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約為22,54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0,355,000港元)。

(iii)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及其會計處理

本集團租賃多項物業及辦公設備。租賃合約一般具有一至三年的固定期限，但可能附有延長租賃的選擇權(見下文(v))。

租賃條款獨立協商，且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租賃安排不會強加任何契諾。

(iv) 可變租賃付款

部分物業租賃包含與店鋪產生的銷售額掛鈎的可變付款條款。對於個別店鋪而言，基於可變付款條款的租賃付款最高可達100%，且所採用的銷售額比例範圍較大。使用可變付款條款的原因有多種，包括使新設店鋪的固定成本基數最小化。取決於銷售額的可變租賃付款在觸發可變租賃付款的條件發生當期於損益內確認。

(v) 延長及終止選擇權

本集團若干物業租賃包含延長及終止選擇權。該等條款的使用目的在於使合約管理的操作靈活性最大化。所持的大部分延長及終止選擇權僅可由本集團行使，而不可由相應的出租人行使。

1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附註(i))	423,231	425,172
減：虧損撥備	(115,680)	(99,859)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	307,551	325,313
應收關連方款項	40,074	36,386
應收政府補償金 (附註5)	5,408	283,802
出售於浙江浩然的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表中處理之 金融資產的應收所得款項 (附註12)	—	118,765
預付款項	213,824	192,382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1,437	123,410
	678,294	1,080,058
承兌票據 (附註(ii))		
— 非即期部分	16,117	31,949
— 即期部分	11,991	9,382
	28,108	41,331

應收關連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附註：

(i)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總額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57,622	157,004
31至60天	66,187	50,284
61至90天	30,645	51,521
91至120天	42,066	66,172
超過120天	126,711	100,191
	423,231	425,172

就原設備製造成衣銷售而言，本集團來自其客戶之應收貿易賬款一般以信用狀或電匯方式清償，信貸期不超過90日。

就對專營代理商進行之品牌時裝銷售而言，本集團一般要求該等客戶預付款項或按金，餘額則於貨品付運後即時清償。本集團亦會向還款紀錄良好之長期客戶授出30個信貸日之記賬交易期限。

零售乃以現金或信用卡、通過網上支付服務供應商結算或由百貨公司／線上零售商代本集團收取。與信用卡公司協定之信貸期通常為14日以內。本集團一般要求百貨公司及線上零售商於銷售日起計兩個月內向本集團清償所得款項。

應收票據之平均到期日為兩個月內。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五名客戶的應收貿易賬款佔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的27.1%（二零二零年：24%）。於本年度，應收貿易賬款的虧損撥備增加14,47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71,294,000港元）。有關本集團所面臨的信貸風險及應收貿易賬款減值的資料可參閱附註2。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99,859	72,304
計入綜合損益	14,474	71,294
撇銷	—	(44,037)
匯兌差額	1,347	298
	<u>115,680</u>	<u>99,859</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15,680</u>	<u>99,859</u>

(ii) 承兌票據

本集團持有一份應收本集團一名主要客戶的免息承兌票據，其本金額為8,000,000美元（約61,880,000港元），將分40期償還，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一日起每月等額支付200,000美元（約1,547,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承兌票據的未償還本金為4,600,000美元（約35,58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7,000,000美元（約54,145,000港元））。

12 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表中處理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上市股本證券 (附註(i))	<u>7,111</u>	<u>6,248</u>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表中處理之金融資產變動如下：

	上市股本證券 (附註(i)) 千港元	於浙江浩然的 按公平值列賬在 損益表中處理之 金融資產 (附註(ii))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6,248	—	6,248
添置	285	—	285
處置	(465)	—	(465)
公平值收益淨額 — 未變現	823	—	823
匯兌差額	<u>220</u>	<u>—</u>	<u>220</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111</u>	<u>—</u>	<u>7,111</u>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5,647	304,858	310,505
添置	478	—	478
處置	(839)	(306,779)	(307,618)
公平值收益淨額 — 未變現	600	—	600
匯兌差額	<u>362</u>	<u>1,921</u>	<u>2,283</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6,248</u>	<u>—</u>	<u>6,248</u>

附註：

(i) 所有股本證券的公平值乃按其於活躍市場的現行購買價格得出。

(ii) 於浙江浩然的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表中處理之金融資產

浙江浩然為一間於杭州從事商業物業開發的公司。浙江浩然的主要資產為位於杭州的商業物業項目（「該物業」）。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於浙江浩然的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表中處理之金融資產指本集團於浙江浩然29%的股權以及向浙江浩然授出的股東貸款及墊款總額人民幣272,511,000元（約304,858,000港元）。自二零一六年以來，本集團一直尋求通過法律程序收回對浙江浩然的部分股東貸款及墊款，並行使其作為浙江浩然股東的權利。

本集團無法獲得浙江浩然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充分財務資料，因為浙江浩然的管理層未向本集團提供所要求的財務資料。因此，於浙江浩然的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表中處理之金融資產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公平值乃由管理層根據浙江浩然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資料（即本集團可獲取的最新財務資料）使用經調整資產淨值法估計得出。該物業的公平值及該物業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產生的建築成本，已經考慮二零一九年年底進行法律訴訟的過程中可取得的若干額外最新財務資料及其他資料後作出調整。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並無產生利息開支。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估值時採用的少數股東權益折讓率為40%。董事認為，於浙江浩然的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表中處理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評估中所應用之上述假設及基準屬恰當，且代表彼等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最佳估計。

管理層假定於浙江浩然的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表中處理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變化，且該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表中處理之金融資產於出售日期的公平值為298,971,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將於浙江浩然的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表中處理之金融資產出售予浙江浩然主要股東指定的一家公司（「買家」），代價為491,482,000港元，並相應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入表內確認處置收益193,275,000港元。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收到處置所得款項376,723,000港元，而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到餘額118,765,000港元。

13 持作出售資產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自本集團管理層作出決定於近期內出售約8,880,000港元的物業及土地使用權後，該等資產已呈列為持作出售。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改變對該等資產的處置方案，該等資產不再歸類為持作出售資產。因此，賬面值為5,286,000港元及3,594,000港元的物業及土地使用權已分別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與使用權資產，並分別就該等資產若未分類為持作出售而本應確認的折舊284,000港元及377,000港元作出調整。

14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432,995	340,233
應計僱員福利開支	26,575	35,212
客戶按金	54,648	50,587
增值稅及其他應付稅項	21,476	38,510
應計營運開支	51,692	49,361
其他應付款項	77,282	55,387
應付關連方款項	—	487
	<u>664,668</u>	<u>569,777</u>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0至30日	301,998	239,971
31至60日	56,194	35,011
61至90日	12,828	10,826
超過90日	61,975	54,425
	<u>432,995</u>	<u>340,233</u>

應付票據之平均到期日為兩個月內。

應付關連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對保留審核意見的看法

在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舉行的會議上，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審閱了致華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有關審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審核委員會注意到，核數師因綜合全面收入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以及相關附註披露內本年度數字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相應數字的可比性可能受到影響而發表了保留審核結論。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佈第26頁「將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出具的獨立核數師報告節選」。審核委員會了解到，除上述保留結論之基準外，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其相信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依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有鑒於此，審核委員會已接納該報告。

將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出具的獨立核數師報告節選

我們的保留意見

我們認為，除對我們報告中「保留意見的基礎」一節所述事項的相應數字可能產生的影響外，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保留意見的基礎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所討論，貴集團直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出售日期」）止持有於浙江浩然置業有限公司（「浙江浩然」）的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表中處理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表中處理之金融資產」），其代表貴集團於浙江浩然的股權以及向其提供的股東貸款及墊款。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將此於浙江浩然的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表中處理之金融資產出售予浙江浩然的主要股東，代價為約491百萬港元，並於貴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入表中確認處置收益193百萬港元。

我們先前因範圍受限而就貴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出具了保留的審計意見，原因是我們無法獲取我們認為屬必要的充分及恰當審計證據，以評估管理層對於浙江浩然的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表中處理之金融資產的估值，從而確定是否需要對於浙江浩然的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表中處理之金融資產分別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及出售日期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305百萬港元及299百萬港元作出任何調整。對於浙江浩然的按公平值列賬在損益表中處理之金融資產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及於出售日期的賬面值作出的任何調整，均可能對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入表中確認的公平值收益零、處置收益193百萬港元及匯兌虧損6百萬港元產生重大影響。

由於綜合全面收入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以及相關附註披露內本年度數字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相應數字的可比性可能因上述事宜而受到影響，因此，我們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保留審計意見。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保留意見提供基礎。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 業務回顧

二零二一年，得益於年內新冠疫情恢復產生的積極因素及國內外市場需求增長，尤其是國外大宗採購訂單的增長，服裝行業產量穩步增長，基本恢復至新冠疫情爆發前的規模。從服裝主要品類產量來看，根據中國服裝協會的資料，受益於出口帶動，針織服裝產量保持增長勢頭，增幅達10.86%，而梭織服裝產量同比僅增長4.85%。雖有小幅增長，但與疫情前產量相比均有較大幅度的下滑。

與二零二零年相比，二零二一年集團OEM/ODM業務產生的收入小幅下滑1.4%，主要的制約因素來自於集團的產品類型主要為梭織類服裝，同時集團的大部分客戶集中在中高檔服裝品牌公司，此類公司受疫情影響明顯。但我們也注意到，二零二一年集團OEM業務板塊在國內品牌客戶佔比、非美國地區客戶佔比上都有了明顯的提高，客戶群呈現出更為平衡和多元化的態勢；加上集團在二零二一年加速了越南海外生產基地的建設，有助於集團日後繼續擴大OEM業務。

二零二一年，本集團的中國零售業務依舊受到疫情，尤其是國內不同城市預防及社交距離措施的影響，未能按計劃擴大店舖數量；但因為專注於直播電商業務，並利用加盟業務模式進行擴張，本集團得以取得明顯的業績增長，零售業務同比增長16%，該顯著增長提振了集團整體轉型為在中國目標客戶中擁有知名品牌的零售企業的信心。集團也將一直致力於華鼎自有品牌業務和其他獲授權使用及開發的代理品牌業務的發展，特別是要發展直播電商等主流零售業務模式。

物業投資業務在二零二一年也取得了96.8%的業績增長，一方面是因為園區新建成樓宇增加了可租賃面積，同時也因為優越的園區設施和物業條件，成功吸引優質租戶入駐。園區運營業務的成績斐然，將是助力集團未來發展的業務板塊之一。

(2) 財務回顧

營運回顧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為1,609.3百萬港元，較二零二零年的本集團總收入1,542.4百萬港元增加4.3%。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為133.9百萬港元，較二零二零年223.7百萬港元下降40.2%。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淨虧損為333.3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每股資產淨值為1.29港元。

原設備製造及原設計製造業務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本集團原設備製造／原設計製造業務的收入錄得下跌1.4%，由二零二零年的1,138.3百萬港元下跌至二零二一年的1,122.1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絲綢、棉及合成纖維製造的產品繼續為主要產品，帶來283.7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881.6百萬港元)收入，佔本集團原設備製造／原設計製造業務總營業額25.3%(二零二零年：77.4%)。

在市場集中情況方面，於二零二一年，往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市場的銷售額為366.9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494.8百萬港元)，佔原設備製造／原設計製造業務收入32.7%(二零二零年：43.5%)。於二零二一年，往歐盟及其他市場的銷售額分別為105.6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174.9百萬港元)及649.6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468.6百萬港元)。

時裝零售業務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零售額為443.9百萬港元，較二零二零年的收入382.1百萬港元增長16.2%。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的主要品牌Finity為零售業務帶來238.8百萬港元，較二零二零年的220.9百萬港元增長8.1%。

按銷售渠道對零售收入作出之分析，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專櫃銷售額為83.7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111.4百萬港元)，佔總零售營業額18.9%。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電商、專賣店及專營代理商的銷售額分別為232.2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179.8百萬港元)、7.7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7.9百萬港元)及120.3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83.0百萬港元)。

物業投資業務

於二零一九年，本集團已將部分工業園改為華鼎國際時尚產業基地，以促進時尚產業的區域發展、時尚專家本地化及電子商務發展。該等均為杭州市餘杭區的時尚產業作出重大貢獻，同時使本集團得以發展多元化的業務模式，提高收入。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物業投資業務的收入為43.3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22.0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繼續保持穩固的財務狀況。年內，本集團主要以其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財務資源支持營運資金需要。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752.2百萬港元，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77.2百萬港元增加30.3%。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為251.0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270.1百萬港元)。負債對權益比率(總借貸佔權益總額的百分比)為9.2%(二零二零年：9.4%)。董事認為本集團具備足夠財務資源支持其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擴展。

(3) 業務展望

二零二二年，全球經濟復蘇進程和國際需求恢復速度預期將有所放緩，加之俄烏軍事衝突等不穩定的國際地緣政治情況，我國經濟預期也將面臨較大的下行壓力。尤其是，各種新冠病毒變異株(包括奧密克戎)持續蔓延，不斷影響著全球大量人口的日常生活。以上所有因素將繼續給生產資料供應鏈、國際運輸運費和需求市場帶來不確定性。在此背景下，董事預計二零二二年服裝行業總體將繼續保持疲弱態勢。

從國內品牌發展來看，網絡銷售的增長速度預期將因嚴格的疫情防控措施而呈現邊際放緩。中國政府最近採取的補稅措施(尤其是對直播行業)，也一定程度上延緩了增長速度。與此同時，國內持續實施的疫情動態清零管控措施和多點多發的疫情流行態勢，對不同地區門店的經營帶來不可預測的負面影響。因此，董事認為二零二二年對國內的品牌零售市場也將是壓力重重的一年。

面對國內外市場的諸多不利因素，本集團將迎難而上，持續在全球範圍內尋求合適的合作夥伴，特別是高速增長的新興市場國家。本集團將在海外擴大生產能力，強化集團在產能和生產成本方面的持續競爭力；在國內部分，集團將通過持續的設備更新和新產品研發，提高集團產品的品質和時尚度，密切與高校的合作，做強專業技術人才的儲備。在國內零售業務方面，集團計劃通過與抖音、唯品會、天貓等一流平台商的合作，在門店經營不確定性因素增加的情況下，著力提升網上銷售比例，保證零售業務的持續增長。

最後，集團二零二一年在物業租賃業務上取得了穩定的盈利收入。二零二二年，集團將在持續做好現有物業的經營基礎上，建設約30萬方新的工業及商務樓宇。這些新樓宇預期將在兩年內建成並投入使用，屆時將推動集團營業收益的增長。

(4) 人力資源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約3,660名全職僱員。二零二一年的員工成本維持於364.0百萬港元，較二零二零年的343.9百萬港元增加5.8%。

本集團了解與其僱員保持良好關係的重要性，並已為彼等採納獎勵花紅計劃，該計劃乃根據個別僱員的表現並參考本集團之年度溢利及表現而每年釐定有關花紅。董事相信一項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一個安全且舒適的工作環境及職業發展機會，均是對僱員在所負責範疇展現超卓表現的獎勵。

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本集團已為本集團於中國的僱員參加由中國政府機關管理的相關定額供款退休計劃。就本集團於香港的僱員而言，根據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所載的強制性公積金規定作出的所有安排已妥善實施。美國適用法律及法規內並無規定設立強制性退休計劃。本集團並無為本集團於美國的僱員實施退休計劃。

資本開支及承擔

本集團審慎控制資本開支。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資本開支138.5百萬港元，主要用於擴張華鼎國際時尚產業基地及本集團裝修租賃的零售商店及工廠。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產生的資本承擔為1,074.0百萬港元，主要與建設華鼎國際時尚產業基地有關。

重要投資、重大收購及附屬公司出售事項

位於中國浙江省杭州市臨平經濟開發區總佔地面積為456,031平方米的產業園（「華鼎產業園」）自二零零三年起由本集團建立作為其於中國的主要營業地點及製造基地，目前包括低層生產樓宇及倉庫以及一幢七層商業樓宇。華鼎產業園所處的若干地塊未得到充分利用，加之周邊區域的快速城市發展以及與中國其他城市的高速公路／鐵路網絡相連接，令此情況尤甚。為落實位於華鼎產業園的若干地塊（總佔地面積為154,584.7平方米，以建設總樓面面積為587,246.71平方米之十二幢新樓宇，用作本集團的總部及辦公室、工廠、倉庫及員工宿舍以及用於出租用途）之重新開發建議（「重新開發建議」），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已僅就土地地基及混凝土結構施工訂立產業園建築合約（「產業園建築合約」）。產業園建築合約包括(a)浙江湖州市建工集團有限公司與本集團成員公司訂立的合約總金額為人民幣375.0百萬元（相當於457.3百萬港元）的2份獨立合約（「湖州建工合約」）；(b)杭州東升建設工程有限公司與本集團成員公司訂立的合約總金額為人民幣265.8百萬元（相當於324.1百萬港元）的5份獨立合約（「東升建設合約」）；(c)浙江揚帆建設有限公司與本集團成員公司訂立的合約總金額為人民幣155.2百萬元（相當於189.3百萬港元）的2份獨立合約（「揚帆建設合約」）；及(d)浙江自強建築工程有限公司與本集團成員公司

訂立的合約總金額為人民幣87.2百萬元(相當於106.3百萬港元)的3份獨立合約(「**自強建築合約**」)。此外，本集團已就幕牆安裝、外立面、升降機及電梯、防火設施、水電工程及設施、園藝等重新開發建議的其他相關工程制定詳細計劃及時間表，並將於混凝土結構施工即將完成時予以落實。重新開發建議的總投資額將約為人民幣16億元(相當於20億港元)。

由於有關湖州建工合約、東升建設合約及揚帆建設合約各自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25%，但所有該等百分比率均低於100%，因此湖州建工合約、東升建設合約及揚帆建設合約項下各自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主要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通告、公佈及股東批准規定。

由於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5%但低於25%，因此自強建築合約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通告及公佈規定。

產業園建築合約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的通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重要投資、重大收購及附屬公司出售事項。

財政政策及匯率波動風險敞口

本公司使用港元(「**港元**」)作為其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呈列貨幣。由於港元與美元(「**美元**」)掛鈎，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期內自美元交易產生的外幣匯兌風險極低。

本集團的原材料銷售及採購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期內，收入的約31.2%及68.8%分別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原材料採購的約5.7%及93.8%分別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約30.1%、69.2%及0.7%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分別以美元、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有約10.3%及89.7%的銀行借款分別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

就中美貿易爭端而言，人民幣兌美元的持續貨幣波動預期將不可避免。為了使影響最小化，我們將密切監控外幣風險以確保淨敞口處於可接受水平。董事可能考慮於必要時使用金融工具降低貨幣風險。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件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並無重大期後事件。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提高本集團於內部監控及合規的企業管治水平、遵循營商道德守則及提倡環保意識。本集團會參考企業管治之最新發展，定期檢討、更新及改善一切必要措施，以促進良好的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二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準則規定。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獨立性確認書。董事會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以聯同管理層及本集團核數師檢討財務申報程序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並就此提供指引。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全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鄭志鵬先生、黃之強先生及梁民傑先生。黃之強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省覽及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全年業績以及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與管理層及獨立核數師討論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以及財務申報的事宜。

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已同意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佈之財務數字，等同本集團之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草擬本中所載之金額。羅兵咸就此執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而進行之核證委聘工作，因此羅兵咸不會就本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在聯交所網站登載年報及披露資料

本公佈登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一切資料，將於適當時間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派發，並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登載。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間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登載並將向股東派發。

末期股息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並未建議任何末期股息支付。

致謝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不斷支持本集團及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本公司全體股東、客戶、供應商、銀行、專業人士、業務夥伴、管理團隊及僱員，致以衷心的謝意。

一般資料

截至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丁敏兒先生 (主席)
丁雄尔先生 (行政總裁)
丁建兒先生
張定賢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志鵬先生
黃之強先生
梁民傑先生

承董事會命
華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丁雄尔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